

文 件 編 號	APIC-T-P-078
版 次	1.1

國立臺東大學 農漁牧產品檢驗中心

檢測案件委託單

委託單編號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填表人：

☐委託者本人 ☐聯絡人 ☐其它代送樣 ☐本中心人員

基本資料	委託者： 委託聯絡人：☐同委託者 聯絡電話： 傳真： 聯絡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 ☐詳附件
檢驗相關內容	檢驗項目：☐農藥殘留檢驗 374 項含二硫代 ☐營養標示 ☐牛樟芝有效成分分析 檢驗方法：☐農藥：臺灣衛福部食藥署之食品中殘留農藥方法五及方法二 (※農藥殘留檢測方法不適用於“茶葉基質”中-免扶克及派滅淨之檢驗) ☐營養標示：衛生署公告方法(8 大) ☐僅補驗糖 ☐牛樟芝有效成分分析 檢驗目的：☐確保品質自主管理 ☐外銷需求 ☐符合食品衛生法規要求
	樣品件數：共_____件(2 件以上填附件)
	樣品名稱：☐詳附件 樣品編號：☐詳附件
	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
	檢驗完畢之樣品處理：由本實驗室保存三個月後銷毀 (敬告 貴客戶：貴客戶所提供的測試樣品，會因取樣與測試需要，而造成樣品之減損與破壞。)
	報告抬頭：☐同委託者 ☐聯絡人 ☐詳附件 收據抬頭：☐同委託者 ☐聯絡人 ☐詳附件
灰底部分申請者免填	
接件相關內容	接件情形：☐接件 ☐退件，原因：_____ 工作日數：☐特急件(1-2 個工作日，加收 80%費用。) ※急件或特急件之檢驗服務，送驗前請先來電洽詢 ☐急件 (3-5 個工作日，加收 50%費用。) ☐普通件(8-20 個工作日) (工作天數:收樣當日及例假日不計入) 收費金額：每件_____元，共計_____元 付費方式：☐依本校領據匯款(單據傳真至 089-517541) ☐現金 收費日期：☐待確認 收費人：
收樣紀錄	收樣日期： 收樣人： 包裝：☐完整 ☐不完整：
備註	

委託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領取報告者簽名：_____

文 件 編 號	APIC-T-P-078
版 次	1.1

國立臺東大學 農漁牧產品檢驗中心

檢測案件委託單

附件：

件數	樣品編號	樣品名稱	報告資訊	樣品檢驗資訊
1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2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3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4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5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6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7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8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9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10.			☐ 同前頁 報告抬頭： 電話： 地址：	分析批次： 二硫代分析批次： 報告編號：APIC-R-A-

※超過 10 件，請自行增印附件